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前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，于 2007 年 5 月 23 日下午在公司新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2 人，监事会主席朱萍因出差，委托监事杨菊兰主持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，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，并适应于项目目前所具备的操作条件，

能够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降低项目风险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有积极的促进作用。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，有利于公司现实资源优化配置，更好的推动项目的实施，更好的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果；程序合法有效，未发现有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三日